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8年8月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施小发先生主持。

证券代码:603331 股票简称:百达精工 公告编号:2018-040
(四)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拟用18200万元与瑞智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拟投资建设“年产1000万套高效节能旋转式压缩机泵体零部件项目”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投资建设“年产1000万套高效节能旋转式压缩机泵体零部件项目”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8年08月0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关于拟投资建设“年产1000万套高效节能旋转式压缩机泵体零部件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并授权董事长与政府洽谈落实项目用地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

项目”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投资建设“年产7100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核心零部件项目”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8年08月0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关于拟投资建设“年产7100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核心零部件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并授权董事长与政府洽谈落实项目用地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8年8月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史建伟先生主持。

证券代码:603331 股票简称:百达精工 公告编号:2018-041
(四)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用18200万元与瑞智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建设“年产1000万套高效节能旋转式压缩机泵体零部件项目”的议案》。
本次会议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核心零部件项目”的议案。
本次会议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8年08月0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关于拟投资建设“年产7100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核心零部件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用18200万元与瑞智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达精工”)拟用18200万元与瑞智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智控股”)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
投资金额:合资公司注册资本26,000万元,其中百达精工出资18,200万元,股权占比70%,瑞智控股出资7,800万元,股权占比30%。

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成立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江西百达精密有限公司(暂定,以法定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江西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暂定,以法定登记机关核准的注册地址为准)

3.英文名称:RECHI HOLDINGS CO.,LTD
4.法定地址:The Tropic Isle Building P.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5.主要办公地点:台湾桃园
6.法定代表人:陈盛田(中国台湾)
7.注册资本:228,014,796美元
8.主营业务:主要经营买卖贸易业务
9.实际控制人: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425,064,179美元、净资产325,598,576美元、营业收入108,796,160美元、净利润31,132,866美元。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分析
公司新业务的开展可能会受到全球经济环境、国家政策、市场竞争、内部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新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及时控制风险,确保公司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建设“年产1000万套高效节能旋转式压缩机泵体零部件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与瑞智控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其中公司股权占比70%)设立合资公司江西百达精密有限公司(暂定,以法定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在江西省九江市(暂定,具体土地招拍挂项目为准)投资建设“年产1000万套高效节能旋转式压缩机泵体零部件项目”,投资总额约为人民币56,000万元。

实施主体:江西百达精密有限公司(暂定,以法定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
实施地点:江西省九江市(暂定,具体土地招拍挂项目为准)
项目预期建设周期:48个月。分期实施,第一期规划年产2500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核心零部件,计划2020年7月投产,第二期规划年产3050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核心零部件,计划2021年7月投产,第三期规划年产1550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核心零部件,计划2022年7月投产。

大,加工精度极高,目前不少压缩机厂开始将叶片以外的其余五大件转移到核心供应商生产。
华中地区是压缩机制造厂家的集聚区,拥有区位优势 and 产业集聚优势,本项目选址在江西省九江市,有利于降低运输成本、减少库存的同时,利用当地对该产业的扶持政策进一步降低成本,增加收益。
“年产1000万套高效节能旋转式压缩机泵体零部件项目”产品——气缸、活塞、曲轴、上法兰和下法兰为压缩机核心部件,其配套主机是旋转式压缩机。2017年,据行业在线数据统计,旋转式压缩机累计产量约为1.92亿台,与2016年1.52亿台,同比增长26.3%,行业产销总量不断增长。

预期7.59年。
四、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提升公司生产规模,完善公司产品结构,优化产业布局,巩固扩大公司竞争优势,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整体盈利能力,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建设“年产7100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核心零部件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浙江省台州市新建厂区,投资建设“年产7100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核心零部件项目”,投资总额约为人民币60,000万元。

实施地点:浙江省台州市
项目预期建设周期:48个月。分期实施,第一期规划年产2500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核心零部件,计划2020年7月投产,第二期规划年产3050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核心零部件,计划2021年7月投产,第三期规划年产1550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核心零部件,计划2022年7月投产。

公司已经进入压缩机行业20多年,是国内最大的压缩机零部件制造商之一,凭借先进的技术工艺、优质的产品品质及齐全的产品种类和完善的品质管理体系,在压缩机核心零部件领域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与美芝、凌达、海立、松下、瑞智、三菱、大金、丹佛斯、三洋、LG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持续发展的。
五、项目风险分析
(一)本项目涉及部分产品尚处于小批量生产阶段或开发阶段,存在技术、品质稳定性不确定风险,最终导致整体项目盈利能力不确定的风险。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绍兴银行嵊州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3,300万元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银行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18年8月3日至2018年12月3日

二个月内累计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详细内容参见公司2018年4月25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二、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产品基本说明
1.产品名称:绍兴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年化收益:4.2%

产品金额:800万元
资金来源:迪贝电气自有闲置资金
(二)敏感性分析
公司开展的委托理财业务,均是短期投资为目的,只针对流动性资金出现银行账户资金短期闲置时,通过购买银行或券商的短期理财产品,取得高于银行同期存款收益的理财收益,同时在委托理财时,充分考虑了以保障生产经营性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风险控制措施方案,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我们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基础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购买理财产品。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尚未到期金额为10,300万元(含本数)。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1,004,2347万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8月13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099号《关于核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泽新能”)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3,712,341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93,300万股,并于2017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
(二)公司董事卫勇的配偶苏媛承诺,自嘉泽新能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嘉泽新能股份,也不由嘉泽新能回购该等股份。
(三)公司董事卫勇的弟弟卫强承诺,自嘉泽新能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嘉泽新能股份,也不由嘉泽新能回购该等股份。

履行上述承诺。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
(一)嘉泽新能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嘉泽新能本次解除限售股的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作出的承诺;

Table with 4 columns: Category, Number of Shares, Proportion, and Ratio. Rows include unrestricted shares, restricted shares, and total shares.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七日